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半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0年1月3日的《关于核准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 2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91,723.87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2020年5月,公司完成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登记及上市事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9,172,387张,发行价格为100元/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723.87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408.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0,315.67万元。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XYZH/2020SHA10060号《验资报告》验证,此次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17日全部到位。

(二)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经公司2020年5月18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以2020年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31,029.25万元。

本公司于2020年使用募集资金3,931.83万元支付募投项目支出,使用募集资金支付路演费用29万元,使用募集资金27,517.16万元补充流动资金,2020年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8,000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其中41,000万元已于2020年年内到期,5,000万元于2021年1月到期,6,000万元于2021年3月到期,16,000万元于2021年6月到期),本期取得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5,897,140.4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621,932,421.11元,募集资金账户尚有募集资金余额为287,463,419.29元(含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5,897,140.40元)。

本公司于2021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0,918.49万元支付募投项目支出,使用19.5万元支付发行费用,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3,000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其中27,000万元已于2021年年内到期,5,000万元已于2022年3月到期,11,000万元于2022年5月到期),本期取得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4,488,655.41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731,117,321.36元,募集资金账户尚有募集资金余额为182,572,174.45元(含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10,385,795.81元)。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半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于 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505.41 万元支付募投项目支出,累计滚动使用募集资金 33,000 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其中 22,000 万元已于 2022 年年内到期,11,000 万元已于 2023 年 2 月、3 月到期),累计滚动使用募集资金 6,03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其中 3,000 万元已于 2022 年内到期,3,030 万元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到期),本期取得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419,793.9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766,171,409.96 元,尚有募集资金余额为 151,937,879.75 元(含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4,805,589.71 元)。

(三)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我公司于 2023 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82.14 万元支付募投项目支出,本期取得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278,802.79 元。

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779,992,807.48 元,尚有募集资金余额为 139,395,285.02 元(含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6,084,392.5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其管理和监督做了明确规定。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专门的银行账户。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程序和管理流程,募集资金按计划投入项目。本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对于上述募集资金,本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9 日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严格按协议执行,《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半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合计	
中信银行新北支行	8110501012501517993	123,310,892.52	16,084,392.5	139,395,285.02	募集资金户 理财临时户
合计		123,310,892.52	16,084,392.5	139,395,285.0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1,723.87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82.1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999.2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1 月 3 日“证监许可[2020]21 号”《关于核准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维尔利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917,238,7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根据 2020 年 4 月 9 日刊登的《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期债券为六年期品种,发行规模为 91,723.87 万元,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9,172,387 张,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17,238,7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4,082,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03,156,700.00 元。截至 2020 年 4 月 17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已收到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的本次债券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906,638,700.00 元(已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人民币 10,600,000.00 元)。扣除其他中介机构发行费用(包括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登记费用以及信息披露等)人民币 3,482,000.00 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03,156,70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出具“XYZH/2020SHA10060”号审验报告。

(二) 截至 2020 年 5 月 12 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投入金额为 31,029.25 万元。经公司 2020 年 5 月 1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以 2020 年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1,029.25 万元。

(三) 本公司于 2020 年使用募集资金 3,931.83 万元支付募投项目支出,使用募集资金支付路演费用 29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27,517.16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2020 年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8,000 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其中 41,000 万元已于 2020 年年内到期,5,000 万元于 2021 年 1 月到期,6,000 万元于 2021 年 3 月到期,16,000 万元于 2021 年 6 月到期),本期取得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897,140.4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621,932,421.11 元,募集资金账户尚有募集资金余额为 287,463,419.29 元(含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897,140.40 元)。

(四) 本公司于 2021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0,918.49 万元支付募投项目支出,使用 19.5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3,000 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其中 27,000 万元已于 2021 年年内到期,5,000 万元已于 2022 年 3 月到期,11,000 万元将于 2022 年 5 月到期),本期取得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488,655.41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731,117,321.36 元,募集资金账户尚有募集资金余额为 182,572,174.45 元(含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0,385,795.81 元)。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半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五) 本公司于 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505.41 万元支付募投项目支出, 累计滚动使用募集资金 33,000 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其中 22,000 万元已于 2022 年年内到期, 11,000 万元已于 2023 年 2 月、3 月到期), 累计滚动使用募集资金 6,03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其中 3,000 万元已于 2022 年内到期, 3,030 万元将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到期), 本期取得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419,793.9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766,171,409.96 元, 尚有募集资金余额为 151,937,879.75 元(含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4,805,589.71 元)。

(六) 本公司于 2023 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82.14 万元支付募投项目支出, 本期取得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278,802.79 元。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779,992,807.48 元, 尚有募集资金余额为 139,395,285.02 元(含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6,084,392.5 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西安市生活垃圾末端处理系统渗滤液处理项目	否	11,400.73	11,400.73	166.48	10,233.86	89.76%	2019 年 07 月 31 日	553.05	5,319.45	是	否
2. 成都市固体废弃物卫生处置场渗滤液处理扩容(三期)项目总承包	否	13,420.27	13,420.27		13,420.27	1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675.01	不适用	否
3. 松江湿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项目	否	8,079.71	8,079.71	642.83	6,884.83	85.2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168.16	不适用	否
4. 天子岭循环经济产业园餐厨(厨余)资源化利用工程总承包	否	8,051.62	8,051.62		7,470.14	92.7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18.93	不适用	否
5. 产业研究院建设项	否	12,118.7	12,118.7	53.29	3,961.49	32.6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半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本公司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以置换情况的项目为“西安市生活垃圾末端处理系统渗滤液处理项目、成都市固体废弃物卫生处置场渗滤液处理扩容（三期）项目总承包、松江湿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项目、天子岭循环经济产业园餐厨（厨余）资源化利用工程总承包、产业研究院建设项目、环保智能云平台建设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及展示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发行费用和路演费用”。2019 年 5 月开始已使用自筹资金对本项目进行了部分先期投入，截至 2020 年 5 月 12 日，该项目自筹资金投入金额为 31,029.25 万元。经公司 2020 年 5 月 1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以 2020 年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1,029.2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尚有 139,395,285.02 元，将逐步用于上述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半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